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A股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对公司 A 股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, (详见公司临 2019-010 号公告)。

2019 年 3 月 29 日,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撤销对公司 A 股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21 条的规定,公司 A 股股票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停牌一天,将于 2019 年 4 月 2 日起复牌。公司 A 股股票复牌后,A 股股票简称将由"*ST 油服"变更为"石化油服",A 股股票代码"600871"不变,A 股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%变更为 10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